

經藏大光佛

部集雜·藏禪
一苑事庭祖



行印會員委務宗山光佛

佛光大藏經

禪藏

· 雜集部

祖庭事苑

佛光山宗務委員會印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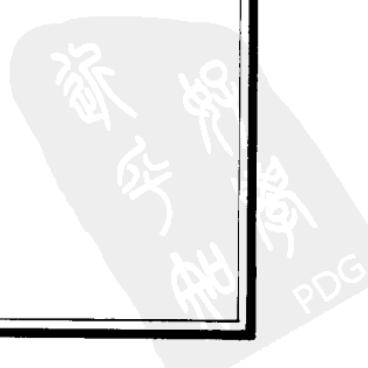
佛光大藏經

禪藏

· 雜集部

祖庭事苑二

佛光山宗務委員會印行



佛光大藏經

· 禪藏 · 雜集部

祖庭事苑

修監

編佛光大藏經編修委員會

一九九四年十二月初版

有版權·請勿翻印

發行人佛光山宗務委員會
出版社佛光出版社

流通處佛光山寺
高雄縣大樹鄉佛光山 07-656192118

佛光書局

高雄市前金區賢中街二七號 07-2728649

臺北市忠孝西路一段七二號九樓之十四 02-3144659
臺北市汀州路三段一八八號二樓 02-3651826

排版者法德電腦排版有限公司

印刷者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蘇盈貴律師

郵政劃撥第00四五五六三五——五號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15214號

如有缺頁或裝訂錯誤，請寄回本社更換

佛光大藏經

· 禪藏 · 雜集部

祖庭事苑

一

監

修 星雲大師

編 佛光大藏經編修委員會

一九九四年十二月初版

有版權·請勿翻印

發行者 佛光出版社慈惠(張優理)

出版者 佛光出版社

流通處 佛光山寺
高雄縣大樹鄉佛光山 ☎ (07) 6564038~19

佛光書局

高雄市前金區賢中街二七號 ☎ (07) 2728649

臺北市忠孝西路一段七二號九樓之十四 ☎ (02) 3144659

臺北市汀州路三段一八八號二樓 ☎ (02) 3651826

排版者 法德電腦排版有限公司

印刷者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蘇盈貴律師

郵政劃撥第〇〇四五六三五—五號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一五一四號

如有缺頁或裝訂錯誤，請寄回本社更換

《佛光大藏經》編修緣起

夫佛法者，自內容教義觀之，固有其根本上不變之價值；然若於研究信解論之，則應有契合時代之方法與權巧，方能古今融會貫通也。

基於此一原因，吾人期盼此願望之實現，故於民國五十六年（一九六七年）佛光山開山以來，即未嘗一日稍怠，朝此目標邁進。其中《佛光大藏經》之編印付梓，乃在此機緣下誕生於世矣。

我如來一代時教，自漢時東來中土，歷朝大德，譯著典籍，代有所出。宋元明清各版藏經之蒐集編印，既保存聖言經教，亦提供爲學者研究與發揚之據也。然各版所刊，未將三藏分段標點，致令今人望經興嘆，既感佛典深奧，非初學之所能解，且編排古板，雖信學有心，奈苦鑽而莫能入。佛光山諸有志者，有鑒於此，乃於民國六十六年（一九七七年）成立「佛光大藏經編修委員會」，以星雲主其事，集學者數十人，經年累月，採各版藏經，冀望作文字之校

勘、全經之考訂，以及經文之分段、逐句之標點，甚而名相之釋義、經題之解說，並有經後之索引、諸家之專文，吾人本懷，乃期編纂一部現代人人能讀，讀而易解，解而能信，信而易行之佛教聖典，唯其如此，方能助長佛法之延續與流傳也。

《佛光大藏經》之編纂新修，擬分以下類別：

- | | | | |
|----------|----------|----------|----------|
| (1) 阿含藏 | (2) 般若藏 | (3) 禪藏 | (4) 淨土藏 |
| (5) 法華藏 | (6) 華嚴藏 | (7) 唯識藏 | (8) 秘密藏 |
| (9) 小乘藏 | (10) 律藏 | (11) 本緣藏 | (12) 史傳藏 |
| (13) 圖像藏 | (14) 儀誌藏 | (15) 文藝藏 | (16) 雜藏 |
- 自清代集《龍藏》三百餘年來，今有此修藏之舉，星雲等不自量力，爲我中華文化，續佛慧命，點無盡之燈，開般若之華，讓佛光普照寰宇，使法水長流九州。今以愚誠，祈各方大德襄之、教之！不勝馨香企盼之至！

佛曆二五二七年（一九八三年）八月 星雲序於佛光山

凡例

一・本會重新編整之《祖庭事苑》係以《正續藏經》為底本，並參考其他典籍嚴加校勘。

二・本書所據以為底本之《正續藏經》，其文中若干字體係屬古刻板字、或正俗字，為配合現代電腦排版印刷字體，在不害字義之原則下，直接將此等古字或正俗字改為現代通行字，而不加校勘說明。

三・本書中有文字訛誤而無他版藏經可對校者，若經確定純屬傳寫上魯魚亥豕之訛誤，則採保留原字，並依前後文意作「當作某字」之注釋；其較缺乏明顯可據之理由者，亦保留原字，並作「疑當作某字」之注釋。

四・本書之整編，採取新式標點與分段，將全書之文義標示清晰。文中所用之符號計有：「、；。：！？・」「『』《》〈〉」等十二種。

五・本書之校勘以卷為單位。文中校勘號碼列於所校注名詞或字之下。同一校勘字，

凡例

二

若於同一卷出現多次者，僅在初次出現時作校勘記，並於其注解之上冠一「*」記號，其餘各字不再累篇贅注，僅於該字右上角標上「*」，表示同前。
六、本書採雙頁注，凡有校勘，在當面就可以找到。

祖庭事苑題解

本書係宋代僧睦庵善卿編。大觀二年（1108）序刊。紹興二十四年（1154）重刊。今收錄於《叢續藏》第一二三冊。

本書凡八卷。乃古來禪籍中最古之辭典之一，廣為禪林初學使用。全書係就《雲門錄》、《雲門室中錄》、《雪竇洞庭錄》、《雪竇後錄》、《雪竇瀑泉集》、《雪竇古》、《雪竇頌古》、《雪竇祖英集》、《雪竇開堂錄》、《雪竇拾遺》、《懷禪師前錄》、《懷禪師後錄》、《池陽百問》、《風穴眾吼集》、《法眼錄》、《蓮華峰錄》、《八方珠玉集》、《永嘉證道歌》等，牒釋其難解之語義，揭示其典據事緣，並匡正脱落之字句，凡有二千四百餘項。卷首載有比丘法英之序文，卷末附錄大觀二年八月建武軍節度使之跋、紹興二十四年比丘師鑑之重刊跋及同年六月玉津比丘紫雲之後序。

按傳：善卿，號睦庵，字師節。俗姓陳，東越（福建省）人。生卒年不詳。嘗訪

道諸方。元符中（1098～1100），以母老不忍遠遊，而歸隱鄉里。

目 錄

一·星雲大師序
二·凡例
三·祖庭事苑題解
祖庭事苑序
祖庭事苑（八卷）
	宋睦庵善卿編

第一冊

卷一

雲門錄上

雲門錄下

目 錄

二

雲門室中錄 五一

雪寶洞庭錄 六七

雪寶後錄 八〇

卷一

雪寶瀑泉 九五

雪寶拈古 一二五

雪寶頌古 一四四

卷二

雪寶祖英上 二〇七

卷三

雪寶祖英下 三三三

雪寶開堂錄	四三九
雪寶拾遺	四四八
第二冊	

卷五

懷禪師前錄	四六一
懷禪師後錄	四九五
池陽問	五〇四

卷六

風穴衆吼集	五四一
法眼	六二五

卷七

目錄

四

蓮華峰語錄 六九七

八方珠玉集 七二一

證道歌 七七八

卷八

十玄談 八〇三

釋名識辨 八〇八

語緣 八二三

雜志 八三四

題跋 八五五

祖庭事苑序

天下之尊尚佛氏者，以其言出乎耳目之表，理存於六合之外，信而思之於一言之下，頓證不失而灼見本性，成佛無疑。是故學者雖游心於語言文字而不泥文字，蓋所以爲道也。

其道由迦葉，至達摩方傳于震旦。後達摩五百年而生雲門，隨機應問，逗接來學。凡有言句，競務私記，積以成編。雖不許傳錄，而密相受授，闕之巾衍。後世惜其流布之不廣，遂刊木以印行於時。吾少讀之，疑其書之脫誤，欲求他本較之而未暇。然吾宗印寫傳錄率多舛謬者，蓋禪家流清心省事，而未嘗以文字爲意。

大觀二年春，吾以輔道之緣，寓都寺之華嚴，會睦庵卿上人過予手書一編甚鉅，其目曰《祖庭事苑》，以盡讀之，見其筆削敘致，動有師法，皆可考據，因扣其述作之由。且曰曩游叢林，竊見大宗師陞堂、入室之外，復許學者記誦，所謂雲門、雪竇諸家禪錄，出衆舉之，而爲演說其緣，謂之請益。學者或得其土苴緒餘，輒相傳授。

其間援引釋教之因緣，儒書之事蹟，往往不知其源流，而妄爲臆說，豈特取笑識者，其誤累後學，爲不淺鮮。

卿因獮涉衆經，徧詢知識，或聞一緣，得一事，則錄之於心，編之於簡，而又求諸古錄，以較其是非。念茲在茲，僅二十載，總得二千四百餘目。此雖深違達摩西來傳心之意，庶幾通明之士推一而適萬，會事以歸真，而《事苑》之作豈曰小補？或得此書讀之，而能詆斥嫚罵，特立意於語言文字之外，以力扶吾道，豈斯人之可喜可愕也！是亦由吾《事苑》而啓焉。愚壯其言，而奇其志，謹書以爲序。

上人生東越，姓陳氏，號善卿，字師節。幼去家，事開元慈惠師爲弟子。訪道諸方。元符中，以母老不忍遠游，而歸隱卿^①里。昔睦州有尊宿，姓陳氏，親老無所歸，織蒲屨鬻以自給。上人竊慕之，因命所居曰睦庵，其志識固可尚矣！

四明苾芻法英書

①「卿」，當作「鄉」。